

中山翠亨新区翠湖公园片区（1922单元）01街区A-44、A-45地块 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2025)

2025年2月
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

批后公告

项目名称：中山翠亨新区翠湖公园片区（1922单元）
01街区A-44、A-45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局部调整(2025)

公告时间：2025年2月
公告方式：网站、媒体

批复文件

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

中翠管函〔2025〕26号

中山翠亨新区管理委员会中山翠亨新区
翠湖公园片区（1922单元）01街区
A-44、A-45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
局部调整（2025）的批复

区城市建设和管理局：

你局《关于批准〈中山翠亨新区翠湖公园片区（1922单元）
01街区A-44、A-45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2025）〉的
请示》（中翠建请〔2025〕1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经审核，《中山翠亨新区翠湖公园片区（1922单元）
01街区A-44、A-45地块控制性详细规划局部调整（2025）》的
编制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广东省城乡
规划条例》、《广东省控制性详细规划管理条例》和《翠亨新
区、火炬开发区、小榄镇控制规划局部调整及技术修正编制指引》
相关文件要求，编制成果符合《中山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总体规划要求，因此，原则同意《中山翠亨新

区翠湖公园片区（1922单元）01街区A-44、A-45地块控制性
详细规划局部调整（2025）》（下称《控规》）。

二、你局要加强对《控规》实施的指导、监督和检查工作，
不得随意调整《控规》；确需调整的，必须按法定程序办理，
确保《控规》的严格实施，并在《控规》获批之日起20个工作
日内向社会公布。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市发展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局，市教育体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公路事务中心，
市水务局，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局，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市
消防救援支队，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广电旅游局，中山供电局，
城建集团。

- 1 -

- 2 -

区域位置和规划范围

本项目位于中山翠亨新区马鞍岛西侧：东接和盈路，西临经五路，
包含翠亨新区翠湖公园片区(1922单元)01街区A-44地块、A-45地块，
总用地面积约5.33公顷。



项目在南朗街道的位置



项目在翠湖公园片区的位置

法定图则



图例		消防用地		调整范围		消防站		主干路		长输燃气管建筑控制线		规划标高
		其他公用设施用地		街区范围		用地边界		次干路		建议出入口位置		现状标高
		河流水面		片区范围		城市开发边界		支路		用地编码		城市黄线
		道路用地		现状长输燃气管道		建筑退让红线		禁止机动车开口路段		坐标标注		

规划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码	用地面积 (m²)	用地性质代码	土地使用主导性质	土地使用兼容性质	容积率	建筑密度 (%)	绿地率 (%)	建筑限高 (m)	公共服务设施		市政公用设施			备注	
									项目	用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项目	用地面积 (m²)		建筑面积 (m²)
A-44	27281	1313	其它公用设施用地	—	1.0	30	15	24	—	—	—	—	—	—	
A-45	25989	1310	消防用地	G1、G2	1.0	30	15	24	特勤消防站	—	—	陆地消防站、公安、边防、海事	5600-7200	—	综合安排公安、消防、边防等部门办公、训练场地